

市售電蚊拍拍檢，80%標示不合格！

每逢夏季，蚊蟲容易孳生，稍不留意就會被叮咬，但是蚊香或是殺蟲劑的化學毒性讓很多消費者不安，電蚊拍就成為主要的滅蚊工具之一。

電蚊拍使用方便且以主動的方式滅蚊成效較顯著，因此民眾使用愈來愈普遍。目前充電式電蚊拍非屬應施強制性檢驗商品範圍，為瞭解市售商品之安全性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（以下稱標檢局）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（以下稱消基會）共同合作，於101年4月間購買10件樣品進行檢測。

樣品說明

本次購買的電蚊拍共10件，於台中、彰化地區電器賣場隨機購樣，價格最低者為YUUKATSU（優質生活）129元、最高者為歌林279元。在產地資訊部分，有6件產自中國大陸、4件產自台灣。

調查與檢測項目

本次購樣檢驗係依據「電器商品標示基準」及國家標準CNS 3765「家用和類似用途電器產品的安全—第1部：通則」進行「標示檢查」及「安全性檢測」，其中「安全性檢測」項目包括「溫升試驗」、「洩漏電流及絕緣耐電壓」、「異常操作試驗」及「構造檢查」等4項。

調查與檢測結果

（一）標示檢查：80%標示不符合規定

依據「電器商品標示基準」，電蚊拍商品應標示名稱、型號、規格、製造年份、製造號碼、產地、注意事項、使用方法及廠商資訊等項目。在10樣品中，竟有8件樣品的標示不符合規定，包括（1）勳風、（2）YUUKATSU（優質生活）、（3）無敵王、（4）尊品、（5）熊寶貝、（7）大家源、（8）歌林以及（10）東龍。

以上8件樣品至少有一項應標示資訊未標示，不符合情形為未依規定標示商品名稱、型號、額定頻率、額定消耗功率或輸入電流、製造年份及製造號碼及生產國別或地區等。標檢局將函請經濟部中部辦公室依《商品標示法》規定追蹤處理，通知生產、製造或進口商限期改正；屆期不改正者，處新臺幣2萬元以上20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按次連續處罰至改正為止。

（二）安全性檢測：全數樣品均符合規定

「溫升試驗」主要為確認電蚊拍於正常使用時，其重要零組件及電蚊拍表面的溫度上升不超過標準規定值，以避免過熱造成危險。「洩漏電流及絕緣耐電壓試驗」主要為檢測使用者可能接觸部位的絕緣狀況是否良好，

以避免發生觸電的危險。「異常操作試驗」目的為模擬零組件故障或可預期的使用者疏忽等不正常使用情況下，電蚊拍本身是否具有足夠的保護，不致造成危害。「構造檢查」主要為確認電蚊拍構造設計上是否符合安全之要求。本次購買的 10 件樣品，安全性檢測均符合國家標準 CNS 3765 的規範。

建議與呼籲

標檢局與消基會呼籲業者應確保商品的品質及安全性，並應依規定作商品標示，以保障消費者權益，另該局提醒消費者選購及使用充電式電蚊拍時，必須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選購時請檢視負責廠商名稱及地址、電器規格（如：電壓、消耗功率或電流）及型號等各項標示是否清楚，切勿隨意購買來路不明或標示不清的商品。
2. 檢視是否附有中文使用說明書，並確實依說明書內容使用，尤其應注意說明書所列之警告、注意事項（如：充電方式的資訊、廢棄時充電電池之處理事項）。
3. 電蚊拍充電時間應依產品說明所規定之時間，充電完畢後應立即將插頭拔離電源，避免電池過度充電。
4. 使用電蚊拍時，應注意勿以手指擠壓電擊網面，且勿將金屬等導電物體觸碰網面，以免造成故障或發生電擊危險。
5. 請勿在充斥易燃氣體或液體之場所使用電蚊拍，並避免在廚房油煙較多或較潮濕的地方使用（易導致電擊網短路），亦不適用於穀倉、畜倉及具粉塵之類似場所。
6. 電蚊拍之電擊網面電壓高達 2000 伏特以上，使用時應謹慎小心。
7. 請勿放置於幼兒容易觸及的地方，或任由兒童、年長者或行動不便者單獨使用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8. 使用完畢後應將電源關閉，當充電器電線或插頭有破損或鬆弛情形時，切勿使用，以避免發生短路或觸電的危險。
9. 清潔保養時，應確實依照使用說明及注意事項，先關閉電源開關，將電源插頭拔離插座，電擊網面應以乾布或紙張擦拭，不可用水或清潔劑直接清洗，以避免發生電擊或觸電危險。
10. 隨時注意電蚊拍狀況，若有故障現象發生，應立即停止使用並聯絡廠商指定之維修站辦理檢修，切勿自行更換零件或拆解修理，並應注意定期保養，以確保使用安全。

（文摘自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網站）

嘉義區監理所 關心您